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暨 2015 年度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公司应参加会议的董事 7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7 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6 年 5 月 16 日下午 2：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 年 5 月 15 日至 5 月 16 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5:00 至 5 月 16 日下午 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 3 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 1 栋一楼 0111 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5、参加股东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会议期限：半天

7、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9日。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 1、审议《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审议《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审议《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6、审议《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审议《关于公司2016年金融衍生品交易的相关议案》
- 8、审议《关于公司2016年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 9、审议《关于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审议《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对上述所有议案进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暨2015年度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 1、截止2016年5月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凡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有表决权的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均可以书面授权方式（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5、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其他人员。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 1、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基地1栋三楼
- 2、登记时间：2016年5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30；
- 3、登记办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须在2016年5月11日17:30前送达本公司。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三楼证券部，邮编：518114。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网络投票。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2016年5月1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业务操作。

(2) 投票代码：362183；投票简称：怡亚投票。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A、输入买入指令，买入

B、输入证券代码，362183

在“买入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以此类推；同时，为便于股东在交易系统中对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统一投票，公司增加一个“总议案”，相应的申报价格为100.00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对应议案 1 至议案 10 统一表决	100.00
议案一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二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三	《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00
议案四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议案五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5.00
议案六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00
议案七	《关于公司 2016 年金融衍生品交易的相关议案》	7.00
议案八	《关于公司 2016 年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8.00
议案九	《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00
议案十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0.00

C、在“委托股数”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D、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E、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2、投票举例

①股权登记日持有“怡亚投票”股票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2183	怡亚投票	买入	100.00	1 股

②如某股东对议案二投弃权票，对议案一投反对票，对其他议案投赞成票，申报顺序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	------	------	------	------

362183	怡亚投票	买入	2.00	3股
362183	怡亚投票	买入	1.00	2股
362183	怡亚投票	买入	100.00	1股

③如某股东对议案三投赞成票，申报顺序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2183	怡亚投票	买入	3.00	1股

3、计票规则

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议案一至议案十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议案一至议案十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一至议案十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4、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A、申请服务密码

股东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激活校验码”。

激活服务密码 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元	4位数字“激活校验码”

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参加其他公司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拥有多个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应当按不同账户分别申请服务密码。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申报五分钟后正式注销，注销后投资者方可重新申领。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 元	大于 1 的整数

B、申请数字证书

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1)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取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2) 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15日15:00至2016年5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梁欣、常晓艳

联系电话：0755-88393181

传真：0755-88393322-3172

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
1栋三楼

邮编：518114

2、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六日

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二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三	《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议案四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五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议案六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议案七	《关于公司 2016 年金融衍生品交易的相关议案》			
议案八	《关于公司 2016 年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议案九	《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十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

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 注：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